

王充哲學初探

郑文著

王充哲學初探

郑文著

人民出版社
一九五八年·北京

王充哲学初探

郑文著

*

人民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陽門大街320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号

工人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

*

开本 787×1092公厘 $\frac{1}{32}$ · 印张 $3\frac{3}{4}$ · 字数74,000

1958年6月第1版

印数 00,001—4,500 定价(9)0.40元
统一书号 2001·95

校对者：张伯坤等

目 录

第一章 王充的身世	1
第一节 任俠傳統与世代勤勞	1
第二节 學博才高与仕數不耦	5
第二章 王充學說的社会基础	11
第一节 农民暴动的間歇期与东汉王朝的極盛期	11
第二节 識緯的盛行	14
第三章 王充學說的淵源	16
第一节 學儒而反儒	16
第二节 合黃老之义	22
第三节 遙紹荀卿	24
第四节 鮑經战斗与博通百家	27
第四章 “天”是自己存在的实体	32
第一节 “天”是什么	32
第二节 天的元初实体——气	33
第三节 天是运动不息的	41
第四节 天道自然無为	43
第五章 物質与精神	51
第一节 精神、精氣、精	51
第二节 形体存在先于精神活动	57
第三节 鬼、神	62
第四节 丧葬与祭祀	64

第六章 認識論	67
第一节 認識的历程	67
第二节 能否生知	72
第三节 王充是否不可知論者	74
第七章 宿命論	81
第一节 自然的必然性——命	81
第二节 自然的偶然性——遭、遇、幸、偶	87
第八章 政治論、文學論与教育論	92
第一节 政治論	92
第二节 文學論	96
第三节 教育論	104
第九章 結論	109

第一章 王充的身世

第一节 任侠传统与世代勤劳

关于王充的身世，說得最明确而且最早的，自然要数他自己著的“論衡”“自紀篇”。在“自紀篇”中最易看出給王充唯物主义思想以深刻影响的，是任侠传统与世代勤劳。

司馬迁在“史記”“游俠列传”中曾經称許游俠：“其言必信，其行必果，已諾必誠，不愛其軀，赴士之阨困，既已存亡死生矣，而不矜其能，羞伐其德。”“布衣之徒，設取予然諾，千里誦義，為死不顧世，此亦有所長，非常而已也。故士勞窘而得委命，此豈非人之所謂賢豪間者耶？”“閭巷之俠，修行砥名，声施于天下，莫不稱賢，是為難耳。”“其私义廉潔退讓，有足稱者，名不虛立，士不虛附。至乃朋党宗強比周，設財役貧，豪暴侵凌孤弱，恣欲自快，游俠亦丑之。”王充先世的作風，虽不尽如司馬迁之所称許，但由“世祖勇任氣，卒咸不揆于人。岁凶，橫道傷殺，怨仇众多；会世扰乱，恐為仇怨所擒，祖父汎舉家担載，就安會稽，留錢唐县，以賈販為事。生子二人，長曰蒙，次曰誦，誦即充父。祖世任氣，至蒙、誦滋甚，故蒙、誦在錢唐，勇勢凌人。末復与豪家丁伯結怨，舉家徙處上虞。”（“論衡”，“自紀篇”。以后凡引“論衡”，只具篇名）看来，这种“任氣”作風，是符合游俠精神的。

有人認為：“其祖与父皆好‘任氣’，‘勇勢凌人’，大約是豪俠一类的家庭。汉代的豪俠，實質上是地主階級的帮凶

帮閑人物。因为他的家庭一貫為地主階級服務，所以養成王充綿羊似性格。王充自稱‘得官不欣，失位不恨，處逸樂而欲不放，居貧苦而志不倦。’這樣安分守己，正是地主階級社會的君子、好人，是地主階級需要的人物。所以王充就完成了安分守己的學說——命運論。”^①關於王充為什麼會有命運論的學說，留待後論。這兒要提出的是：一、王充的“祖與父皆好‘任氣’、‘勇勢凌人’”，實質上是否“地主階級的帮凶帮閑人物”？由“自紀篇”載其先世“以农桑為業”，“恐為怨仇所擒，祖父汎舉家担載，就安會稽，留錢唐縣，以賈販為事”看來，他們不但不是“地主階級的帮凶帮閑人物”，相反，他們正是受地主階級壓迫的人民。二、照司馬遷“游俠列傳”的說法：“古布衣之俠，靡得聞矣。近世延陵、孟嘗、春申、平原、信陵之徒，皆因王者亲属，借于有土卿相之富厚，招天下之賢者，顯名諸侯，不可謂不賢者矣。如順風而呼，聲非加疾，其勢激也。至如閭巷之俠，修行砥名；聲施于天下，莫不稱賢，是為難耳。”可見俠有兩種：一種是統治階級上層人物如延陵、孟嘗、春申、平原、信陵以及為他們所招納的人物；一種是“閭巷之俠”。王充的祖與父，無論就其避仇說，就其以农桑賈販為業說，就其舉家担載說，都屬於後者而非屬於前者。司馬遷“悲世俗不察其意，而猥以朱家、郭解等，令與豪暴之徒同類而共笑之也！”我對於以王充的祖若父為地主階級的帮凶帮閑人物的看法，也與司馬遷有同樣的感慨。三、王充學說的主要部分，反抗了東漢王朝借以統治人民思想的讖緯迷信、天人感应的胡說，是極富於战斗性的，

^① 梁園東：“中國政治社會史”，第三分冊，84頁。

那能誣蔑他是“綿羊似性格”？四、王充自称“得官不欣，失位不恨，处逸乐而欲不放，居貧苦而志不倦，”固与其学說之落后成分——命运說有关，但当时的時代条件——农民暴动的間歇期、东汉王朝的極盛期以及王充本人的阶级条件，是否允許他除了在学术思想上积极地与統治阶级斗争以外还能够(或可以)积极从事于其他的斗争？何况王充当“陰、竇擅权之际，明、章蒞政之初，不聞借學問以求知，托权門以进取；其淡然榮利，不逐時流，范史特為取之，有以也”？^①五、我們理解問題，应当从主要方面着手？抑应从非主要方面着手？应当从全面考虑？抑当从局部决定？就王充的学說言，命运論是主要的？唯物主义是主要的？如果不分主次，不論偏全，那正是主觀唯心論者实用主义之运用，而不是从实际出发的。至于“史通”謂：“充自述其父祖不肖，为州闈所鄙，而答以瞽頑舜神，鰥惡禹聖，……盛矜于自己，而厚辱其先。何异証父攘羊，学子名母？必責以名教，实三千之罪人也。”“四庫提要”謂：“充述其祖父頑狠，以自表所長，儻亦甚焉。”都不解“汉时官不禁报怨”^②；也不解东汉初年，“人相杀伤，虽已伏法，而永結怨仇，子孙相报，后忿深前，至于灭戶殄業，而俗称豪健。故虽有怯弱，犹勉而行之，此为众人自理，而無复法禁”^③的实况，所以認為王充意在詆毀父祖。果尔，则本传謂充“乡里称孝”一語作何解释？且“自紀篇”为他六十四岁时的作品^④，中記四年之前，

① 金錫麟編：“学海堂”，四集，譚宗浚，“論衡跋”，

② “太平御覽”，三一引王褒箋約注。

③ “后汉書”，“桓譚傳”。

④ 見“抱朴子”；“自叙篇”。

充曾“徙家避难”。就其先世、充之遭遇及当时的情形揆度，“与其指为貳穀，毋宁視為以任俠自負。”^①正由于他“任俠自負”，才表现出他具有任俠的传统；由其家有任俠的传统，才培育出他敢于反抗当时的讖緯迷信、天人感应的統治思想，而表现出無畏的精神。

王充先世，固“嘗从軍有功，封会稽陽亭，”（“自紀篇”）但“一岁倉卒国絕”，因以“农桑为業”。其“祖父汎举家担載，就安会稽，留錢唐县，以賈版为事。”所以“自紀篇”有这样的記載：

充細族孤門。或嘲之曰：“宗祖無淑懿之基，文墨無篇籍之遺，虽著鴻丽之論，無所稟阶，終不為高。……吾子何祖，其先不載，况未嘗履墨塗，出儒門。……”答曰：“鳥無世，鳳凰；兽無种，麒麟；人無祖，聖賢；物無常，嘉珍。才高見屈，遭时而然。士貴，故孤兴；物貴，故独产。……母驪犢辟，無害牺牲；祖浊裔清，不勝奇人。鯀惡，禹聖；叟頑，舜神；伯牛寢疾，仲弓潔全；顏路庸固，回杰超倫；孔墨祖愚，丘翟聖賢；楊家不通，卓有子云；桓氏稽可，邁出君山。更稟于元，故能著文。

本文不但表現了王充出身于社会低層之中，为当时具有門閥觀念者所鄙視，更表現了由于他出身在社会低層之中，才富于自尊、自豪，而对于“因高据以显达”的庸俗之輩，不能不投以輕蔑的白眼与口舌的鞭打；同时，也显示了在那种不合理的社会中，从社会低層中生长出来的奇才必然因阶级的关系遭受到統治阶级的排擠与压抑；而具有任俠传统的

^① 侯外廬等：“中国思想通史”，第二卷，人民出版社版，262頁。

王充又是多么不甘屈伏！不可諱言，本文表現了作为社会人的王充受了一定的“正統”观念的影响，但从一个屡次流亡以“农桑为業”“賈販为事”的社会低層家庭中，居然出了一个敢用自己的学說与統治王朝借以統治人民精神的学說相对抗的人物，与其認為他說这些話的目的在詆毀他的祖先而表現自己，毋宁認為他这些話正在表明在社会低層中确能生长出优秀卓越的人才来。証以或嘲之言，这种推断实有充足的理由。倘解为毀祖自显，則充之所云不是針對或嘲立說了。

正由于王充出身在当时社会的低層，从劳动的生产实践中，丰富了他的生活內容，培养了他的观察能力，尤其在农業生产的实践中，使他習知了时节气候的交接变化、自然景物的新陈代谢以及云、雷、風、雨、动、植、山、川……的知识，因而使他對世界的認識走向古代唯物主义的道路，而把物質世界看成是脱离人們的意識的自己永恒存在的客觀实体；把宇宙的規律看成是不以人們意識为轉移的自然而然的規律；把环境看成是具有决定意义的作用；把“效”“驗”看成是一切真伪是非的标准。

第二节 學博才高与仕数不耦

“自紀篇”說他自己，六岁“父未尝笞，母未尝非”，“后汉書”本传說他“少孤”，則其父亡必在他六岁以后的早年。又云：“在县，位至掾功曹；在都尉府，位亦掾功曹；在太守，为列掾五官功曹行事。”考“尉律：学僮十七以上，始試。諷籀書九千字，乃得为史。”^①是充为掾功曹，当在十七岁以后。于此有一疑問，即本传叙充“少孤，乡里称孝”之后，即云“后到

京师受業太学，师事扶風班彪，……遂博通众流百家之言。后归乡里，屏居教授，仕郡为功曹，以数諫不合，去。……乃閉門潛思，絕庆吊之礼，……著‘論衡’八十五篇。”而“自紀篇”在“入州为从事之后”，叙其“升擢在位之时，众人蚁附；废退旁居，旧故叛去。志俗人之寡恩，故閑居作譏俗節义十二篇。”“又閑人君之政，徒欲治人，不得其宜，不晓其务，愁精苦思，不睹所趋，故作政务之書。又伤偽書俗文，多不实誠，故为‘論衡’之書。”考“論衡”起草于明帝初年，充已三十一、二岁，完稿于章帝建初之时，直至和帝永元年間，还在修改；而在其草創“論衡”之前，已因废退作“譏俗”、“政务”二書。是其在三十一、二岁前，已为县郡功曹。查“后漢書”“班彪传”：“光武雅聞彪才，因召入見，举司隶茂才，拜徐令，以病免。后数应三公之命，輒去。彪复辟司徒王況府。”“光武帝紀”：“建武二十三年，王況为司徒。”則彪于建武二十三年在洛陽。但“水經”谷水注引汉順帝陽嘉元年立碑，文云：“建武二十七年造太学，”而彪传又謂“后察司徒廉，为望都长，吏民爱之。建武三十年卒官。”是充入太学在建武二十七年至二十九年，亦即自王充之二十五、六岁至二十七、八岁之間。又据“后漢書”“班固传”注引謝承“后漢書”云：“固年十三，王充見之，拊其背謂彪曰：‘此兒必記漢事。’”班固生于建武八年（公元三二年），比王充少五岁。固年十三，则充年十八。果尔，则王充受業于彪，在十八岁时，亦即建武二十年（公元四四年）。但充仅长班固五岁，豈可以“兒”名固？按諸事理，充年十八，不能受業于彪。惟充之为县郡功曹至于

① 許慎：“說文”序。

废退，究在入太学之前，抑在其后？本传“在郡为功曹，以数諫爭不合，去。”在由太学归乡里屏居教授之后；而黄暉“王充年譜”，則以为在十七岁后入太学前。按：充縱高才，未入太学，学識有限；“譏俗”、“政务”二書虽已佚亡，揆其所云頗近“論衡”，看成在充“博通众流百家之言”以后所作，比看成充少年所作，較為合理；充既“少孤”，又系“細族孤門”，为县郡功曹的机会，亦以太学归后，較近事实，且与本传相符。“充以元和三年（公元八〇年，六〇岁）徙家避难，詣揚州部丹陽、九江、廬江。后入为治中。……章和二年（公元八八年，六八岁）罢州家居。”（“自紀篇”）“友人同郡謝夷吾上書荐充才学。肃宗（章帝）特詔公車征，病不行。……乃造养性之書凡十六篇。……永元中，病卒于家。”^①

綜觀王充整个一生，最可注意者，为“学博才高”与“仕数不偶”。观其“八岁出于書館，書館小僮百人以上，皆以过失袒蕘，或以書丑得鞭。充書日進，又無过失。手書既成，辭師受論語，尚書，日諷千字。經明德就，謝師而專門，援筆而众奇。所讀文書，亦日博多。才高而不尚苟作，口辯而不好談對。”（“自紀篇”）加上“好博覽而不守章句。……常游洛陽市肆，閱所卖書，一見輒能誦憶，遂博通众流百家之言。”^②正是学博才高的表現。所以謝夷吾荐充称其“虽前世孟軻、孫卿，近世揚雄、劉向、司馬遷不能過也。”^③由于他学博才高，故“其文盛，其辯爭，浮華虛飾之語，莫不澄（証）定，”“稽合于古，不类前人。”

① “后汉書”，“王充传”。

② 同上。

③ 同上，注引謝承書。

由于他“見汚傷”“位不进”，“貶黜抑屈”，“涉世落魄，仕数黜斥”，直至“貧無一亩庇身，……賤無斗石之秩”，“廢退穷居，旧故叛去”，老来“仕途隔絕，志穷無如。……貧無供養，志不娛快”。他洞悉了世故人情，熟諳了东汉社会的重重黑幕，也感到了当时統治阶级对他这位富于反抗敢于与統治思想斗争的人物的屏弃与擠挤。虽然他極力压抑自己内心的激动，表現出“見汚傷，不肯自明，位不进，亦不怀恨。……得官不欣，失位不恨。处逸乐而志不放，居貧苦而志不倦”的恬淡性格，把“仕数不耦”委之于“命薄祿恶”，然而在“論衡”的字里行間并不是看不出他的牢騷的：

操行有常賢，仕宦無常遇。賢不賢，才也；遇不遇，时也。才高行潔，不可保以必尊貴；能薄操浊，不可保以必卑賤。或高才潔行不遇，退在下流；薄能浊操，遇在众上。世各自有以取士，士亦各自得以进。进在遇，退在不遇。处尊居显，未必賢，遇也；位卑在下，未必愚，不遇也。故遇，或抱污行，尊于桀之朝；不遇，或持潔节，卑于尧之廷。所以遇不遇非一也：或时賢而輔惡；或以大才从于小才；或俱大才，道有清浊；或無道德而以拔合，或無技能而以色幸。（“逢遇篇”）

从某一方面言，他认为自然的偶然性——逢遇决定着人类社会活动的前途；从另一面言，正暴露了东汉王朝的坏人得志好人受害的社会现实，指斥了那般“在众上”“处高居显”的仕宦者“能薄操浊”、“抱污行”、“無技能”、“以色幸”而“尊于桀之朝。”他又說：

凡入仕宦有稽留不进，行义有毁伤不全，罪过有累积不除，声名有暗昧不明，才非下，行非悖也，又智非

昏，策非味也；逢遭外祸，累害之也。……累害自外，不由其內。夫不本累害所以生起，而徒归責于被累害者，智不明，暗塞于理者也。（“累害篇”）

从某一角度言，表现了他把人类社会活动的决定因素，委之于外在的环境而人無所作用于其間；从另一角度言，正說明了东汉王朝的習尚对于被累害者是怎样不从社会制度本身去检查不合理現象产生的原因，反而簡單的把一切不合理現象产生的原因归之于被累害者；也揭穿了在那个不合理的社会中是非清浊多么混淆！如果把“逢遇”和“累害”两篇所历举的不合理事实和“自紀篇”中或人从各方面对王充的嘲笑結合起来研究，我們將發現王充的思想感情与这两篇所举不合理事实多么密联！从而我們也可以知道王充并不只是一个“安分守己、靜受宰割、靜受魚肉”^①的人，他所發泄的不平的思想感情往往从字里行間透露了出来，不过在专制淫威的控制和阶级矛盾的对立中，在阶级力量对比的悬殊和农民革命的低潮下，与其作以卵击石的牺牲，毋宁把战斗的锋芒隐藏在較为舒緩而避开正面斗争的文字之内；甚至必要的时候，不妨也假借歌頌的保护色以便利無情、尖銳而最有效的斗争。不可否認，無論就时代与阶级的局限性言，要王充作超越寻常的成就，那不是脱离实际的臆想，就是不懂得历史主义地衡量古人。

摆在王充面前的社会現實，是“修短不齊，富貴不常，栗戒慎，不能避祸。”（“累害篇”）摆在王充面前的历史事實是“才高行厚，未可保其必富貴；骨氣強薄，未可信其必

① 梁园东：“中国政治社会史”，第三分册：

賤；”（“命祿篇”）而自己又不願“准主立說，以取富貴。”（“逢遇篇”）在不能用階級觀點分析具體的不合理的社會現象的王充，因而不免為這些不合理現象所迷惑，而他又想用一種說法來解釋這些不合理現象；加上他受了傳統和當時的一些不正確見解的影響，結合着他的自然無為天道觀以及過分注重環境力量忽略人的主觀能動性，於是便認為：“命厚祿善，庸人尊顯；命薄祿惡，奇俊落魄。必以偶合稱才量德，則夫專城食土者，材賢孔墨。身貴而名賤，居潔而行墨，食千鍾之祿，無一長之德，乃可戲也。若夫德高而名白，官卑而祿泊，非才能之過，未足以為累也。”（“自紀篇”）并指出：“士願與先共廬，不慕與賜同衡；樂與夷俱旅，不貪與蹠比迹。……身與草木俱朽，聲與日月并彰，行與孔子比旁，文與揚雄為雙，吾榮之；身通而知困，官大而德細，于彼為榮，于我為累。偶合容說，身尊体佚，百載之后，與物俱歿；名不流于一嗣，文不遺于一札，官雖傾倉，文德不丰，非吾所臧。德汪濊而淵懿，知滂沛而盈溢，筆瀧灑而雨集，言清瀟而泉出，富材羨知，貴行尊志，體列于一世，名傳于千載，乃吾所謂異也。”（同上）由此可見：王充自己的抱負與其志趣之所在，其對富貴利達者是怎樣地鄙視、蔑視！我們這樣才能了解王充為什麼“得官不欣，失位不恨。處逸樂而欲不放，居貧苦而志不倦。”才可以了解王充的志向與性格，才不致于把王充看成一個守己，正是地主階級社會的君子、好人，是地主階級需要的人物；”也才能了解王充的命运之說在其必然之原因，而在客觀上有其不可避免的局限性。如果認為他的命运是“有意的，是有目的的，也是在替漢代統治階級找根據，同时麻痹劳动人民，”^①那不但沒有理

解王充，也沒有理解王充的學說。

第二章 王充學說的社會基礎

第一节 农民暴动的間歇期与东汉王朝的極盛期

王充出生于公元二七年，恰是刘秀陰謀截击赤眉农民軍于崤底这一年。这一战役，使西汉末年轟轟烈烈的农民暴动告一段落。建武十六年(充十四岁)九月，虽有“郡国大姓，及兵长群盜，处处并起攻劫，所在害杀长吏，郡县追討，到則解散，去復屯結，青徐幽冀尤甚，”^②但由于刘秀“一方将激起民变的祸首十余人皆下獄死，以为和緩怀柔的处置，一面又实行了以盜杀盜的分化政策，以及官吏的捕盜竞赛办法，”^③“自是牛馬放牧，邑門不閉。”建武十七年(充十五岁)虽有妖巫李广等群起据皖城，但馬援、段志等“九月破皖城，斬李广等”。建武十九年正月，虽有“妖巫单臣、傅鎮等反，据原武，”而“臧宮围之，夏四月，拔原武，斬臣、鎮等。”^④这几次起义，已是农民暴动的尾声。从此直到和帝永元十六年(公元一〇四年)的六十年間，在現存的記載中还找不出农民暴动的材料。而这一期間，正是由王充的十七岁到他死后七、八年的期間。因此，可以說王充的整個一生，正处在东汉农民暴动的間歇期中。

① 梁園東：“中國政治社會史”，第三分册，1987頁。

② “后漢書”，“光武帝紀”。

③ 侯外廉等：“中國思想通史”，第二卷，人民出版社版，250頁。

④ 同②。

这一农民暴动間歇期与王充有什么关系呢？首先，就他少年时代說，震撼当时的农民起义的事实，可能通过民間的流传而給王充以一定程度的影响；这位出身于“以农桑为業”的家庭而又“貧無一亩庇身”的少年，也必然要接受这些傳說的某种程度的影响。其次，在他十七岁以后，虽然史料上还找不出农民起义的材料，当时农民的生活样相，从許多宣揚“惠政”的官家文件中，已有“人無宿儲，下生愁慙，”^①“水旱連年，民流滿道，至有餓餒，”^②“貧民以衣、履、釜、鬻为資，而豪右得其饒利，”^③“下貧鰥寡孤独不能自存”的記載，無怪刘庄要自認：“今永平之政，百姓怨結”^④了。在“論衡”中也可發現下列材料：“建孟初年，北州連旱，”（“明雩篇”）“岁遭氣運，谷頗不登，”（“宣漢篇”）“比旱不雨，牛死民流，”（“恢園篇”）“时旱禍溼，為汝論災。”（“須頑篇”）王充知道这些情形，能不有动于中？如从“建孟初年，中州頗歉，潁川汝南，民流日散，聖主憂懷，詔書數至。論衡之人，奏記郡守，宜禁奢侈，以備困乏；言不納用，退題記草，名曰备乏。酒糜五谷，生起盜賊，沉湎飲酒，盜賊不絕，奏記郡守，禁民飲酒；退題記草，名曰禁酒”（“对作篇”）看来，他对于农民的疾苦是很关切的。如从“謂虎食人者，功曹为奸所致也。其意以为功曹众吏之率，虎亦諸禽之雄也。功曹为奸，采漁于吏，故虎嘗嘗以象其意”（“遭虎篇”），“謂虫食谷者，部吏所致也。貪獵侵奪，虫食谷，身黑头赤，则謂武官，头黑身

① “后汉書”，“明帝紀”

② “后汉書”，“章帝紀”

③ “后汉書”，“和帝紀”

④ 同①。